证券代码：002644 证券简称：佛慈制药 公告编号：2026-019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单小东先生；

（3）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8日（星期五）14:00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华山路2289号公司五楼会议室；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方式；

（6）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7）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90人，代表股份318,257,19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323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人，代表股份314,713,77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61.629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88人，代表股份3,543,42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0.6939%；

中小股东出席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共189人，代表股份3,543,52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6939%。

（2）公司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记名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316,782,9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68%；反对1,434,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07%；弃权40,0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06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3953%；反对1,434,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4753%；弃权40,0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295%。

2.《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316,780,4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60%；反对1,420,1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462%；弃权56,6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066,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3247%；反对1,420,1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0773%；弃权56,6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979%。

3.《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316,907,8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60%；反对1,305,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03%；弃权43,6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194,1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9200%；反对1,305,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8489%；弃权43,6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311%。

4.《2025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316,899,8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35%；反对1,299,6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84%；弃权57,7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186,1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6943%；反对1,299,6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6768%；弃权57,7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290%。

5.《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316,886,2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692%；反对1,314,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30%；弃权56,7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172,5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3105%；反对1,314,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0888%；弃权56,7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008%。

6.《关于确认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股东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总表决情况：同意2,051,6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8986%；反对1,421,0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1027%；弃权70,8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98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051,6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8986%；反对1,421,0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1027%；弃权70,8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987%。

7.《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316,766,1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15%；反对1,434,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07%；弃权56,8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052,4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9212%；反对1,434,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4753%；弃权56,8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036%。

8.《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8.01《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316,733,6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213%；反对1,463,4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98%；弃权60,1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019,9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0040%；反对1,463,4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2993%；弃权60,1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967%。

8.02《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316,779,5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57%；反对1,434,8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08%；弃权42,8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065,8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2993%；反对1,434,8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4922%；弃权42,8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85%。

8.03《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316,775,8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45%；反对1,422,6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470%；弃权58,7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062,1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1949%；反对1,422,6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1479%；弃权58,7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572%。

8.04《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316,779,0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55%；反对1,435,3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10%；弃权42,8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065,3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2852%；反对1,435,3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5063%；弃权42,8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85%。

9.《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316,717,2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61%；反对1,464,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01%；弃权75,7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3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003,5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5412%；反对1,464,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3219%；弃权75,7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369%。

10.《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316,725,1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86%；反对1,496,8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703%；弃权3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011,4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7648%；反对1,496,8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2419%；弃权3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934%。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2026年4月9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贾洪文先生、李志刚先生、胡花芸女士分别向本次股东会作了2025年度述职报告。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会由甘肃金城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所及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交易所规则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目录

1.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

2.甘肃金城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关于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88130 证券简称：晶华微 公告编号：2026-016

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1日（星期一）至5月1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SDICMicro.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9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和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15:00-16:00举行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吕汉泉先生，董事、总经理梁桂武先生，独立董事余景选先生，财务总监冯勤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纪臻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1日（星期一）至5月1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SDICMicro.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71-86518303

邮箱：IR@SDICMicro.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ST八菱 公告编号：2026-021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6年11月8日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需在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限届满前六个月披露提示性公告，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1.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9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10月13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同意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9月28日、2023年10月14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股票过户情况

2023年11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1,014.30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11月9日非交易过户至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

3.锁定期与存续期

依据《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36个月、锁定期12个月。其中锁定期已于2024年11月10日届满，存续期将于2026年11月8日届满。

4.业绩考核与归属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设置业绩考核指标，并以指标达成作为股票归属条件。经审计、考核及董事会审议确认，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已全部达成，股票归属条件均已成就。

5.当前持股状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票尚未出售，持股数量仍为1,014.3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3.58%；所持公司股份未用于抵押、质押、担保、偿还债务等用途。

二、存续期届满前相关安排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管理委员会将依据《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规定，结合持股计划安排、持有人意愿及市场情况，确定所持股份处置、是否延长存续期及其他相关安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的相关规定。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变更与终止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36个月，自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存续期届满且未展期的，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存续期届满前，经出席持有人会议且享有表决权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存续期内，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需经出席持有人会议且享有表决权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若涉及业绩考核指标变更，需同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存续期满后，若持有人会议未形成有效延长存续期的决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锁定期结束且各考核期届满后，若持股计划所持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跟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26-036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生猪销售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生猪销售情况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4月生猪销量55.26万头（其中商品猪37.57万头，仔猪17.70万头），2025年4月生猪销量43.52万头（其中商品猪41.55万头，仔猪1.97万头），同比上升26.98%，环比上升2.04%；销售收入合计46,240.93万元，同比下降39.33%，环比下降21.29%。

2026年1-4月生猪销量196.89万头（其中商品猪157.43万头，仔猪39.46万头），2025年1-4月累计生猪销量169.76万头（其中商品猪160万头，仔猪9.76万头），同比上升15.98%；销售收入220,560.13万元，同比下降25.10%。

上述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因此上述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二、原因说明

2026年4月公司生猪销售收入同比下降幅度较大，主要为生猪价格与去年同期相比大幅下降及公司生猪销售结构调整所致。

三、风险提示

（一）上述披露仅包含公司生猪养殖业务销售情况，不含饲料、肉品等业务情况。

（二）生猪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是整个生猪生产行业的系统风险，对任何一家生猪生产者来说，都是客观存在的、不可控制的外部风险。生猪市场价格的大幅波动（下降或上升），都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四、其他提示

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26-030

深圳诺普信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诺普信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深圳诺普信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的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下午15:00-16: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小程序举行公司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

为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提前48小时向投资者征集问题，投资者可通过下方两种参与方式提出所关注的问题，提问通道自发出公告之日起开放。

参与方式一：网址 https://eseb.cn/1xSx6W04KvC；

参与方式二：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

投资者依据提示，授权登入“价值在线”微信小程序，即可参与交流。

公司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卢柏强先生，独立董事徐佳先生，财务总监袁庆鸿先生，董事会秘书莫谋钧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诺普信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九日

证券代码：001300 证券简称：三柏硕 公告编号：2026-030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总经理文珂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文珂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上述职务原定任期至2026年12月29日。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及其子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文珂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文珂先生将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工作交接，其辞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尽快完成新任总经理的聘任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文珂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

公司董事会对文珂先生在担任总经理职务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2759 证券简称：天际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0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以下简称“会议”或“本次股东会”）于2026年5月8日15:00时在汕头市潮汕路金园工业城12-12片区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050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110,995,523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22.571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92,207,83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18.7505%。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046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18,787,693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3.8205%。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045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3,723,178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0.757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045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3,723,178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0.7571%。

公司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会。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并出具见证意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议案1.00《关于＜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110,731,42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21%；反对211,7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07%；弃权52,40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3,459,07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2.9066%；反对211,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5.6860%；弃权52,400股。

2.审议并通过议案2.00《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110,702,82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63%；反对249,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2243%；弃权43,70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3,430,47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2.1384%；反对249,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6.6878%；弃权43,700股。

3.审议并通过议案3.00《关于核定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拟定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110,677,62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36%；反对263,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77%；弃权54,10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3,405,27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1.4616%；反对263,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7.0853%；弃权54,100股。

4.审议并通过议案4.00《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110,711,72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43%；反对229,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70%；弃权54,00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3,439,37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2.3775%；反对229,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6.1721%；弃权54,000股。

5.审议并通过议案5.00《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110,712,22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48%；反对225,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29%；弃权58,10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3,439,87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2.3909%；反对225,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6.0486%；弃权58,100股。

6.审议并通过议案6.00《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6-2028年）的议案》

同意110,734,82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51%；反对209,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85%；弃权51,50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3,462,47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2.9979%；反对209,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5.6189%；弃权51,500股。

7.审议并通过议案7.00《关于修订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110,682,72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82%；反对25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03%；弃权57,20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3,410,37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1.5986%；反对255,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6.8651%；弃权57,200股。

8.审议并通过议案8.00《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109,048,39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458%；反对1,889,52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023%；弃权57,60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776,05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47.7025%；反对1,889,52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50.7504%；弃权57,600股。

三、律师出具的见证意见

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会未审议表决会议通知中没有列入会议议程的事项，本次股东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2.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见证意见。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5055 证券简称：迎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6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6日、5月7日、5月8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截至2026年5月8日收盘，公司股票换手率4.57%；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市盈率显示，截至2026年5月7日，公司所处的纺织业静态市盈率为28.53倍，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当前公司静态市盈率与同行业平均水平差异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和《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4,978,192.54元，同比下降224.44%；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8,288,878.60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6日、5月7日、5月8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和《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4,978,192.54元，同比下降224.44%；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8,288,878.60元。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的重大事项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等重大事项。

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披露了《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及相关资产的公告》（2026-011），公司向浙江红绿蓝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出售绍兴宇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公司所拥有的相关资产。本次股权转让及相关资产转让价款为人民币74,187.27万元（暂定金额，依双方《收购框架协议》确定的原则调整），连同债务偿还金额（即红绿蓝为宇波新材料偿还其欠付公司的应付款项所提供的资金）人民币5,812.73万元，交易价款及债务偿还资金合计为人民币80,000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宇波新材料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该事项已于2026年4月29日经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5年12月23日披露了《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2,200.00万元（含本数）。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和涉及热点概念的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如下：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6日、5月7日、5月8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截至2026年5月8日收盘，公司股票换手率4.57%；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市盈率显示，截至2026年5月7日，公司所处的纺织业静态市盈率为28.53倍，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当前公司静态市盈率与同行业平均水平差异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和《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4,978,192.54元，同比下降224.44%；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8,288,878.60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重大事项进展风险

1.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披露了《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及相关资产的公告》（2026-011），公司向浙江红绿蓝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出售绍兴宇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公司所拥有的相关资产。本次交易对方虽具备履约能力，但仍存在不能按照协议约定足额、及时支付股权转让对价的履约风险；本次交易实施期间，可能面临市场环境、宏观经济、政策法规发生变化等不可预见因素影响，且交易相关事项需取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因此本次交易最终能否顺利实施并完成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次交易后续尚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手续办理进度受主管部门审批等因素影响，交易具体完成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推进情况及时披露进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于2025年12月23日披露了《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2,200.00万元（含本数）。（1）审批及发行风险：该事项能否通过上交所的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及最终取得批准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投资者的认购意向以及认购能力受到证券市场整体情况、公司股票价格走势、投资者对本次发行方案的认可程度以及市场资金面情况等多种内、外部因素的影响，本次发行可能面临募集资金不足乃至发行失败的风险；（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有所增加。由于募投项目实施至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在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均增加的情况下，如果公司业务规模和净利润未能产生相应幅度的增长，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即期回报（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四）其他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3111 证券简称：康尼机电 公告编号：2026-013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5月18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ir@kn-nanjing.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4日发布公司2025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15:00-16:00举行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5月19日（星期二）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陈磊

独立董事：潘华

董事会秘书：唐卫华

财务总监：顾美华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5月19日（星期二）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5月18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ir@kn-nanjing.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法律部

电话：025-83497082

邮箱：ir@kn-nanjin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九日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6-023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